

## 热气腾腾的心灵

□梁凌

世间最美的艳遇，是遇到一个热气腾腾的心灵。

多年前，我在一条老旧的巷子里住。巷子里有个美丽女子，腿有些拐。她有个男人，也拐。两口子租了个黑洞洞的小屋，开了家修理铺。男人修旧电器，女人补旧衣服。他们俩还有个五六岁的男孩，虎头虎脑很可爱。一开始，我感觉这家日子真惨淡，两个残疾人拼凑在一起过活，生活像巷子一样晦暗。

但随后我发现自已错了。因为女人总是笑眯眯的，她的脸圆，一笑起来，像朵白玉牡丹。女人在门前种了很多花，花盆就地取材，有坏了的盆子，有塑料泡沫盒子，还有锯开了的饮料瓶。女人在花盆里种指甲花、紫苏、

烧汤花，还有薄荷。冬天花儿都凋了，她又种开了蒜苗，一盆盆蒜苗以破旧的店为背景，像水仙花一样惹眼。

女人爱盘头。她的头发总高高绾起，在脑后扎成圆髻，髻边插一根步摇，银的。人不动，步摇不动；人一动，步摇就快快活活地乱晃。人家都说，她有腿疾可惜了，要不然，可是难得的美人……

美人心灵手巧，端午节时，她自己做一大笼粽子。粽子熟了，谁走到她门前，都能闻到那股子甜香。冬至她包羊肉饺子。圣诞节，她自己做两顶红帽子，孩子一顶她一顶，很调皮地戴在头上。人家说，你盘头戴圣诞帽很奇怪。她说圣诞节，就是给“剩蛋”们过的嘛，哈哈！元宵节，她系着绣花裙，拿个大竹筛，站在门口摇汤圆。一筛子汤圆，白白

胖胖，在筛子里跳呀跳。

我发现，她一个节气都不想错过。节气节气，不过还叫什么节气！她说。相对于我们的混沌麻木，她每一天都似乎热气腾腾。

她是一个生活家。仔细看看周围，成功人士不少，但像她这样快乐有趣的少。

汪曾祺说：“活在世上，你好像是随时都在期待着，期待着有什么可以看一看的事。”汪曾祺也有一颗热气腾腾的心灵。别人都知道汪曾祺是大作家，却很少有人思考为什么。其实汪曾祺小说里活生生的场景和人物，全来自他对生活的热爱。汪曾祺小时候，从家到校，要经过一条曲曲弯弯的巷子。巷子里排列着许多手工作坊，他喜欢在这些店里闲逛，看银匠在模子里鑄小罗汉，

看竹器厂师傅把一根竹竿做成筢子，看车匠用硬木车旋出各种形状的器物，看灯笼铺糊灯笼……到一个新地方去，他最爱逛的是菜市场。市上的生鸡活鸭、新鲜水灵的瓜菜、通红的辣椒，热热闹闹地挤在一起，让他感到一种生之乐趣。

《浮生六记》里的芸娘，也是个生活家。荷花初开时，她用小纱囊撮茶叶少许，放在花心，第二天早上取出，用泉水泡茶，香韵尤绝。丈夫扫墓时捡回一些纹路好看的石头，她信手拈来，堆叠成一些盆景。

爱尔兰艺术家王尔德曾经说过：“这个世界上好看的脸蛋太多，有趣的灵魂太少。”遇见一个热气腾腾的心灵，如撞见一次花开，如一次艳遇，是多么美好的事。

## 微观



## 评优

史连永

单位年终考核选优，同事互评，允许一个人选最多四个同事为候选人。老李对小王说，“小王选我一票，我和你嫂子，都选你一票。”老李的夫人，也在同一个单位。小王心生欢喜，一票换回两票，值得。再一想，如果我把票投给自己，加上老李两口子投给自己的票，一定能出线。

投票时，小王只投了自己一票，心里有些小忐忑，觉得愧对老李。不过，小王琢磨着，考核优了，请大家吃饭，解释一下，好好弥补一下自己的失信。

唱票结束，有几位同事一票，小王也一票，小王很沮丧。小王关注了一下老李，一共两票。

## 茶泡饭

周越

《红楼梦》第四十九回：“宝玉却等不得，只拿茶泡了一碗饭，就着野鸡瓜齑忙忙的咽完了。”茶泡饭，茶就是一般的大白开，饭是冷饭。小时候通常饿极时，灰头土脸地到厨房碗橱里扒拉扒拉剩饭，倒上白开水，就萝卜干，端着碗站着就开吃了。记忆里狼吞虎咽间的滋味，便是用星级评判的美食都抵不过的味道。

现在夜饭也常吃茶泡饭，只是过饭的小菜精细了，榨菜丝、萝卜皮、雪菜鲜笋、露着点点红辣椒的小咸菜……还用麻油味精小糖之类的拌着。任何一种佐料的味道，该是为辅，红花绿叶般地衬托，可现在却常喧宾夺了主，吃着吃着也寡味了。还是食材本味的好。

快过年了，开始席卷整个春节的一场场觥筹交错的酒宴就要开始了。估计着微醉后回到家里，最想吃的会是一碗暖心安逸的清淡爽口的茶泡饭吧！

## 写春联

钟楠

跟女儿路过小区的中心广场，正好赶上年货大集。有一个摊位，是一位年轻的女老师在写春联。素手起起落落，纸红字黑，句句都是福气。接着写福字，看似只一个福字，却把福禄寿喜四个字都含了进去。围观的人一片喝彩，女儿也看痴了。

女儿拨开人群挤进去，“老师，我能写吗？”那老师笑眯眯点头。女儿提笔蘸墨，依样画葫芦，也写一张福字。写完了还想写，于是老师又拿来两条红纸，先是手把手带她写完上联，下联就由她自己发挥了。女儿刚上小学三年级，并没有特意练过书法，写得自然远不如老师，但也招来一片善意的喝彩。

小心翼翼捏着刚写的春联往家走。女儿踌躇满志向我允诺：“今年的春联都由我来写，包你满意。”我也踌躇满志，“咱们马上去报个书法班，好好练习。”我的教女之道——这种由内而外滋生的兴趣，最值得呵护。

青石街来稿邮箱  
xinfukan@126.com



木刻《鹰》 [德]康拉德

## 杀馋

□董改正

馋的本义是面对食物流口水，引申为贪嘴，再引申为羡慕。有人馋官，有人馋钱，有人馋名，有人馋色，最雅的要算读书人馋书。我曾买过一套《笑傲江湖》，隔壁哥哥为了解馋，不得不以打一礼拜猪草的代价换取阅读权限。米芾可没这么绅士，他在船上拜访蔡攸，蔡攸拿出收藏的名帖给米芾看。米芾馋得不行，却放声大哭，蔡问其故。他说：“君以这么好的东西馋我，只见一面怎么可以？但您肯定不舍得，只好跳江了。”作势要跳。蔡攸无奈，只好将帖子给他。

馋的状态最好，将得而未得，充满期待、遐想，就像初恋前两人都有意，却未表白，那种辗转反侧，最是销魂。馋得到满足后，容易变成贪，因为太喜欢了。但是不管什么好东西，多了都要伤身，或者干脆厌倦、腻歪，所以馋的实现，要以不能随时得到为好。这是距离的美感。李连动辄说：“嘴里淡出鸟来！”若是天天吃，哪里还有这么生动的想象。

馋鸟没见过，馋虫倒是经常听说。这种虫子我是很熟悉的，年少时，因为物质贫乏，加上嗅觉和想象力颇为发达，它们便经常在心上滋生，最大的反应是舌下

生津，汩汩不绝，吞咽有声。别的病都会引起同情，这种心病却往往引起讪笑。

便觉得馋是可恨的。非独是我，乡亲们都痛恨它，咬牙切齿地要“杀馋”。但是能够“开战”的物质基础几乎没有，寻常饭菜能吃饱就谢天了，哪里能够杀馋？只有每年小年前后，家家都要杀年猪，才能雪耻。那一天家家烟囱都冒青烟，是木柴烟，普通柴火不行，炖猪头猪脚要烧一天，整个村庄都缭绕着肉香。馋虫知道自己性命堪虞，使劲地钻来钻去。

战争先是局部的，趁母亲不注意，捻起一块大排，左手换右手倒腾，烫啊！母亲笑嗔，任我们去，反正锅里多的是。结果，就像美伊战争，未及“全面”，就结束了。等到大碗肉上桌，我们已经吃不下去了，馋虫被消灭得干干净净。

这样的杀馋，毕全功于一役，颇得集中优势兵力的心得，只是苦了肠胃。记得小戏《养麦记》中，外婆不给随母拜寿的外甥吃肉，说是怕吃坏了。那时候恨得牙痒痒，现在想来不无道理。我的肠胃修炼好了，生猛也吃得，可是再也没有那种急色。是心钝了，味蕾枯了，想象力枯竭了，对这个世界不新奇了？还是年少时年年杀馋，把馋虫都杀死了呢？

## 水仙

□潘洪根

周末早上，我早早地取出椭圆形的盆来，洗干净，盛上清亮透明的水，搁在朝南的窗台上。一切准备就绪，就上花店去买水仙球。

买回来的水仙球，看上去脏兮兮的。我把最外层的皮去掉，然后用小刀轻轻地小心地在水仙球的上腰处切开，露出绿芽，又找来干净的棉花盖在刀口上，经过这样的精心处理后，水仙就像穿上了一件雪白的连衣裙，看上去非常漂亮。

阳光照进来，落在水仙身上，她们享受着这份温暖舒适，美美地睡去了。我悄悄离去，生怕惊醒了她们的美梦。

我再来看时，水仙的绿叶长高了不少，生出了几枝小花苞来，含着娇羞，头上罩着一层洁白的薄纱。看着她们在温暖的阳光下窃窃私语，那情景真是温馨极了，好似一对亲姐妹。

春节未到，水仙就开花了，黄灿灿的，宛若一张张活

泼可爱的小脸，稚嫩而清纯，微微而笑，房间里全是春天花儿飘香的气息。

我喜欢坐在窗前，阳光落在身上暖暖的，伴着淡淡的水仙花香，捧着书惬意地阅读，一个下午的时光就这样快乐地度过了。这样温馨的日子，是我在寒冬里最幸福的，每每想起，总有一份陶醉的感觉。

宋代诗人黄庭坚有一首《王充道送水仙五十枝》的诗，其中有一句我格外喜爱，诗云：“凌波仙子生尘袜，水上轻盈步微月。”听说水仙还有个美丽的传说，说水仙是尧帝的女儿娥皇、女英的化身。她们二人同嫁给舜，姐姐为后，妹妹为妃，三人感情甚好。舜在南巡时驾崩，娥皇与女英双双殉情于湘江。上天怜悯二人的至情至爱，便将二人的魂魄化为江边水仙，她们也成为腊月水仙的花神了。

水仙常开不败，好像在等待着什么。我想她们在等待第一缕春风，等待第一朵梅花吧！

## 另类房主

□流沙

房主四十多岁，本地人。她说早年当过小学老师，说起话来条理很清晰，眼睛呢，总是温和地看着你。那是一套七十多平方米的旧房子，地段一般，学区一般，交通也不便，离最近的地铁口至少有2公里，附近也没有大型的商业综合体，这区域的房价已经好几年不涨了。

中介从业十年了，经验丰富。他说，这地方许多房东在卖房子，他们一般置换到新城去，说不定能捡个漏。结果谈到一半，房主说，其实她真不想卖掉这房子，是老公一直催着。中介就插话了：“这地方有什么好啊，有个合适的价格你就卖了吧！你看这段时间你们小区的成交量很大！”

房主慢慢地说道：“可这里什么都方便啊！你看我做头发，小区门口的街上就有，那

个发型师手艺特别好，关键是价格实惠啊，只收50块钱；还有那个面店，面条做得特别好吃，别的地方根本吃不到；还有鱼头煲店，那鱼汤好吃得很；还有小区左门口的彩票店，我中过2000元呢……”

房主所说的那条街就在小区门口，窄窄的，脏脏的，挤挤的。一般房主卖房子，都会说自己的房子靠近大商场、大综合体什么的，偏偏她会说这些普普通通的“路边店”。

房主肯定是看出中介不屑的表情了，接着说：“那些大商场、综合体，富丽堂皇的，但过日子嘛，还是这些小店贴心！”最后那句话，真的有点打动我。一套商品房有没有价值，大致看地段、交通和配套，这位房主的观念确实有些另类，但却很实在。

可惜，就为这个实在，她非要加价十万元才肯卖出，囊中羞涩的我只能放弃了。